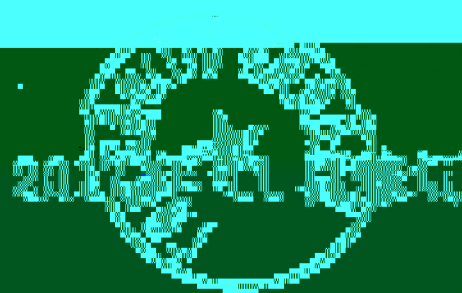


广州恒达热电（H）有限公司

自行监测方案



1、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广州恒运热电（D）厂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代表：郭晓光

所属行业：火力发电

生产周期：全年

地址：广州市黄埔区（开发区）西基路8号

联系人：左绪生

联系电话：820995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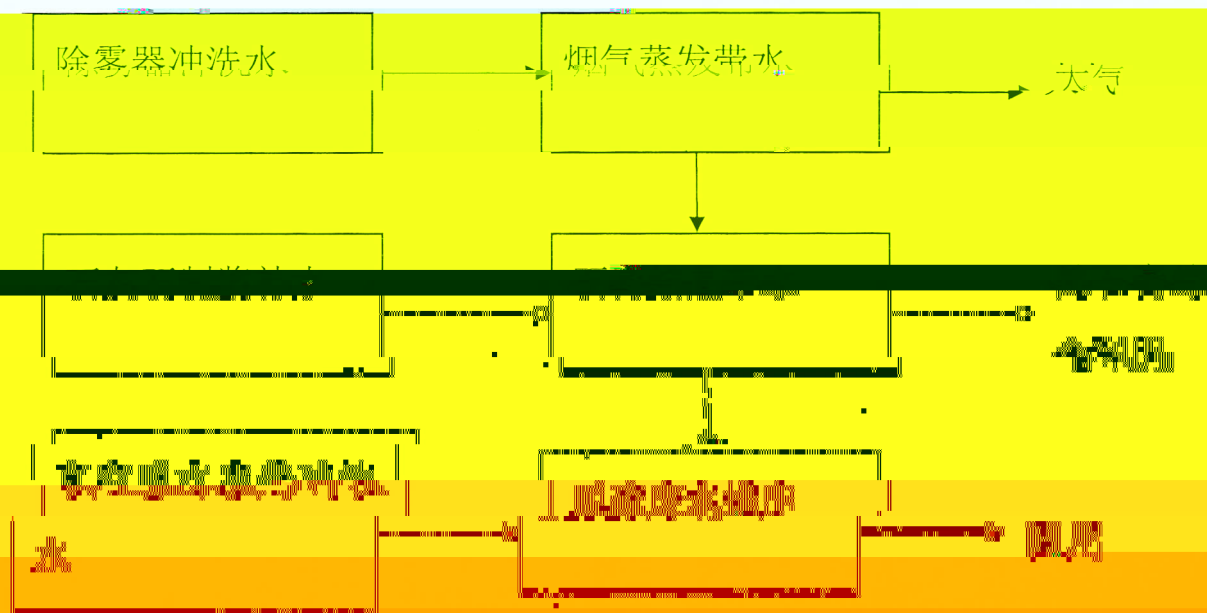
电子邮箱：hjozxsheng@163.com

主要生产设备：2×300MW 燃煤发电机组（#8、9 机组）

废水处理及排放情况：公司生活污水和部分生产性废水，经厂区内一级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三级标准后，排入开发区西区污水集中处理站。公司脱硫废水经处理合格后回用作生产工

乙水。明基路：附图如下。





雨水收集池

雨水池

雨水经水泵提升

雨水库水池

。 。

位、监测因子及监测频次见表 1。

边

直流冷却水进水
直流冷却水出水
流氯
PH
温

珠江

噪声下水

监测方式是①“自动监测”、②“手工监测”、③

界噪声监测
排污口编号
界噪声监测点
非连续采样点位，
3个
氨区边界，
采样至少3个
非连续

每月一次

每月一次

每月一次

每月一次

声-02

厂边界

总方以

噪声监测

2.2 监测时间及工况记录。

记录每次开展自行监测的时间，以及开展自行监测时的生产工
况。

2.3 监测边坡方法、依据和仪器。

[illegible]

GB/T16489

-1996

地下水、
地表水、
抽出液

标准值

4-氨基安替比

附带的测定

mg/L

分光光度

70

1. 测定方法：分光光度法

2. 试剂：邻苯二酚

3. 仪器：分光光度计

4. 步骤：见附录

5. 结果：0.01

6. 备注：无

7. 说明：无

8. 结论：无

9. 评价：无

10. 备注：无

水、地表水、
地下水、
抽出液

附带的测定

mg/L

分光光度

70

1. 测定方法：分光光度法

2. 试剂：邻苯二酚

3. 仪器：分光光度计

4. 步骤：见附录

5. 结果：0.01

6. 备注：无

7. 说明：无

8. 结论：无

9. 评价：无

10. 备注：无

11. 说明：无

12. 结论：无

13. 评价：无

14. 备注：无

15. 说明：无

16. 结论：无

17. 评价：无

18. 备注：无

19. 说明：无

20. 结论：无

21. 评价：无

22. 备注：无

23. 说明：无

24. 结论：无

25. 评价：无

26. 备注：无

27. 说明：无

28. 结论：无

29. 评价：无

30. 备注：无

31. 说明：无

32. 结论：无

33. 评价：无

34. 备注：无

35. 说明：无

36. 结论：无

37. 评价：无

38. 备注：无

39. 说明：无

40. 结论：无

41. 评价：无

42. 备注：无

43. 说明：无

44. 结论：无

45. 评价：无

46. 备注：无

47. 说明：无

48. 结论：无

49. 评价：无

50. 备注：无

51. 说明：无

52. 结论：无

53. 评价：无

54. 备注：无

55. 说明：无

56. 结论：无

57. 评价：无

58. 备注：无

59. 说明：无

60. 结论：无

61. 评价：无

62. 备注：无

63. 说明：无

64. 结论：无

65. 评价：无

66. 备注：无

67. 说明：无

68. 结论：无

69. 评价：无

70. 备注：无

71. 说明：无

72. 结论：无

73. 评价：无

74. 备注：无

75. 说明：无

76. 结论：无

77. 评价：无

78. 备注：无

79. 说明：无

80. 结论：无

81. 评价：无

82. 备注：无

83. 说明：无

84. 结论：无

85. 评价：无

86. 备注：无

87. 说明：无

88. 结论：无

89. 评价：无

90. 备注：无

91. 说明：无

92. 结论：无

93. 评价：无

94. 备注：无

95. 说明：无

96. 结论：无

97. 评价：无

98. 备注：无

99. 说明：无

100. 结论：无

101. 评价：无

102. 备注：无

103. 说明：无

104. 结论：无

105. 评价：无

106. 备注：无

107. 说明：无

108. 结论：无

109. 评价：无

110. 备注：无

111. 说明：无

112. 结论：无

113. 评价：无

114. 备注：无

115. 说明：无

116. 结论：无

117. 评价：无

118. 备注：无

119. 说明：无

120. 结论：无

121. 评价：无

122. 备注：无

123. 说明：无

124. 结论：无

125. 评价：无

126. 备注：无

127. 说明：无

128. 结论：无

129. 评价：无

130. 备注：无

131. 说明：无

132. 结论：无

133. 评价：无

134. 备注：无

135. 说明：无

136. 结论：无

137. 评价：无

138. 备注：无

139. 说明：无

140. 结论：无

141. 评价：无

142. 备注：无

143. 说明：无

144. 结论：无

145. 评价：无

146. 备注：无

147. 说明：无

148. 结论：无

149. 评价：无

150. 备注：无

151. 说明：无

152. 结论：无

153. 评价：无

154. 备注：无

155. 说明：无

156. 结论：无

157. 评价：无

158. 备注：无

159. 说明：无

160. 结论：无

161. 评价：无

162. 备注：无

163. 说明：无

164. 结论：无

165. 评价：无

166. 备注：无

167. 说明：无

168. 结论：无

169. 评价：无

170. 备注：无

171. 说明：无

172. 结论：无

173. 评价：无

174. 备注：无

175. 说明：无

176. 结论：无

177. 评价：无

178. 备注：无

179. 说明：无

180. 结论：无

181. 评价：无

182. 备注：无

183. 说明：无

184. 结论：无

185. 评价：无

186. 备注：无

187. 说明：无

188. 结论：无

189. 评价：无

190. 备注：无

191. 说明：无

192. 结论：无

193. 评价：无

194. 备注：无

195. 说明：无

196. 结论：无

197. 评价：无

198. 备注：无

199. 说明：无

200. 结论：无

201. 评价：无

202. 备注：无

203. 说明：无

204. 结论：无

205. 评价：无

206. 备注：无

207. 说明：无

208. 结论：无

209. 评价：无

210. 备注：无

211. 说明：无

212. 结论：无

213. 评价：无

214. 备注：无

215. 说明：无

216. 结论：无

217. 评价：无

218. 备注：无

219. 说明：无

220. 结论：无

221. 评价：无

222. 备注：无

223. 说明：无

224. 结论：无

225. 评价：无

226. 备注：无

227. 说明：无

228. 结论：无

229. 评价：无

230. 备注：无

231. 说明：无

232. 结论：无

233. 评价：无

234. 备注：无

235. 说明：无

236. 结论：无

237. 评价：无

238. 备注：无

239. 说明：无

240. 结论：无

241. 评价：无

242. 备注：无

243. 说明：无

244. 结论：

[illegible]

监测因子	监测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检出限	监测仪器	
				名称	型号
		定 (GB/T1543 2)			

2.4 监测质量保证措施。

我司引入标准化管理，按照 ISO14000 等环保标准要求，全面开展标准化管理规范，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环保管理体系，并通过标准化

		石油类	(DB44-26-2001),	小于 30	mg/L
		氨氮		小于 20	mg/L
		氟化物		小于 20	mg/L
		硫化物		小于 2.0	mg/L
		挥发酚		小于 2.0	mg/L
		总砷		小于 0.5	mg/L
		总铅		小于 1.0	mg/L
		总汞		小于 0.05	mg/L
		总镉		小于 0.1	mg/L

工业企业
厂界环境

昼间小于

厂界噪声	厂边界	噪声	噪声排放 标准 GB 12348-20 08	65、夜间小 于 55	db (A)
环境空气	液氨罐周边	氨	《恶臭污 染物排放 标准》 (GB1455 4-93)	小于 1.5	mg/m ³
	厂边界	颗粒物	环境空气 质量标准 GB3095-2 012	300	μg/m ³

4、监测结果的公开。

（一）信息公开平台

（二）信息公开平台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并信息及时在晋一帮县对公众网站发布至一年度的《企业自行监测年度报告》。

每月在晋城日报刊登企业自行监测数据，接受社会监督。

“四” 强化环评制度，严格落实环评制度，环评未批项目不得开工。

“五” 强化排污许可制度，严格落实排污许可制度，无证排污企业一律关停。

“六” 强化清洁生产制度，严格落实清洁生产制度，清洁生产水平不达标企业限期整改。

“七” 强化节能减排制度，严格落实节能减排制度，节能减排不达标企业限期整改。

“八” 强化环境信息公开制度，严格落实环境信息公开制度，企业环境信息公开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限期整改。

“九” 强化环境执法力度，严格落实环境执法力度，环境执法不力，限期整改。

“十” 强化环境应急能力，严格落实环境应急能力，环境应急能力不足，限期整改。

“十一” 强化环境信用评价制度，严格落实环境信用评价制度，环境信用评价不客观、不准确，限期整改。

“十二” 强化环境损害赔偿制度，严格落实环境损害赔偿制度，环境损害赔偿不到位，限期整改。

“十三” 强化环境执法力度，严格落实环境执法力度，环境执法不力，限期整改。

“十四” 强化环境信息公开制度，严格落实环境信息公开制度，企业环境信息公开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限期整改。

“十五” 强化环境应急能力，严格落实环境应急能力，环境应急能力不足，限期整改。

“十六” 强化环境信用评价制度，严格落实环境信用评价制度，环境信用评价不客观、不准确，限期整改。

“十七” 强化环境损害赔偿制度，严格落实环境损害赔偿制度，环境损害赔偿不到位，限期整改。

“十八” 强化环境执法力度，严格落实环境执法力度，环境执法不力，限期整改。

本县环境状况于2012年12月28日经县政府公告。